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30

##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5月18日,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甘卫民、张佳伦、刘满涛、王正年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举行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甘卫民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资格审查后,同意向董事会推荐总经理朱家驹先生、副总经理王文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详细情况请阅读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  
二、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别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和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技术资产和样机的议案》  
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一代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无人机的战略,符合中国通用航空产业的自发优势和有利的时间窗口,公司拟把握全球共轴双旋翼直升机和无人机的国际合作,在国内市场上进行自主研发团队,寻找估值合理甚至严重低估的优质通航资产,为下一步参与国内与国外市场获得竞争优势。基于上述工作,拟结合专家队伍多年的工作成果,公司分别收购以下两项目: Mistral Engines SA 航空发动机公司85.6%股权和德国SkyTRAC/SkyRIDER项目的技术资产和样机。  
详细情况请阅读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85.6%股权、收购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2)。  
以上1、2项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 股东大会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董事候选人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31

##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董事周伟文先生、周伯滔先生的请辞,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与公司章程不符,为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现拟补选非独立董事。公司提名委员会经过查询简历,并进行资格审查后,向董事会推荐总经理朱家驹先生、副总经理王文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该事项已经任被推荐人同意。  
2014年5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朱家驹先生、王文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补选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声明以上提名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朱家驹先生,德国国籍,1963年生,曾就读于南京大学化学系,1987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建筑学硕士并获建筑学管理学士学位,同年获得ABB集团瑞典皇家金质留德德国曼海姆大学,1992年获曼海姆大学商学信息学硕士学位。  
1992年毕业于德国ABB工业自动化集团中国业务经理,1995年,就职于德国联合铝业集团发动机有限公司,担任负责项目技术,1997年,加入德国罗兰伯格管理咨询公司,担任首席合作伙伴,2000年,任欧洲德商威尼公司财务总监,在德商威尼公司担任财务总监,执行交易总金额为2,520,000欧元,按照2014年5月19日欧元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6,124.31元,与德国籍自然人PETER CHROBAK达成一致意向,公司拟收购PETER CHROBAK作为唯一所有的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的全部技术资产和样机(包括全部数据、双旋翼直升机数据一套),收购后公司成为上述资产的所有者,三种设计原型的飞机一所有者,本次交易总金额为2,520,000欧元,按照2014年5月19日欧元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3,164.00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  
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分别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和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技术资产和样机的议案》,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航空发动机公司85.6%股权的事项由公司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伊立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立浦国际”)在瑞士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AeroStry Rotary Srl(以下简称“ASR”)执行,收购完成后,ASR将持有MESA 85.6%的股权;收购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的事项由伊立浦国际执行。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设立情况  
2013年11月28日,伊立浦国际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在瑞士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4年2月6日在瑞士注册成立了AeroStry Rotary Srl。  
(二)基本概况  
1. 公司名称:AeroStry Rotary Srl;  
2. 注册资本:2万瑞士法郎;  
3. 注册地址:瑞士;  
4. 经营范围:瑞士乃至欧洲范围内收购企业资产、持有和出售其他公司的股份;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32

##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 85.6%股权、收购德国 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 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5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分别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和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技术资产和样机的议案》,公司拟分别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航空发动机公司85.6%的股权、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  
本次收购不需要取得瑞士、德国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的批准,但根据中国法律规定,在完成收购Mistral Engines SA的法律手续后一个月内,公司向商务主管部门就本次收购履行备案程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2014年5月17日,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瑞士Mistral Engines SA(以下简称“MESA”)及其34名股东达成了股权转让的一致意向,公司向收购MESA 85.6%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3,131,913.44瑞士法郎,按照2014年5月19日瑞士法郎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6,124.31元,与德国籍自然人PETER CHROBAK达成一致意向,公司拟收购PETER CHROBAK作为唯一所有的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的全部技术资产和样机(包括全部数据、双旋翼直升机数据一套),收购后公司成为上述资产的所有者,三种设计原型的飞机一所有者,本次交易总金额为2,520,000欧元,按照2014年5月19日欧元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3,164.00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  
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分别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和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技术资产和样机的议案》,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航空发动机公司85.6%股权的事项由公司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伊立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立浦国际”)在瑞士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AeroStry Rotary Srl(以下简称“ASR”)执行,收购完成后,ASR将持有MESA 85.6%的股权;收购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的事项由伊立浦国际执行。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设立情况  
2013年11月28日,伊立浦国际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在瑞士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4年2月6日在瑞士注册成立了AeroStry Rotary Srl。  
(二)基本概况  
1. 公司名称:AeroStry Rotary Srl;  
2. 注册资本:2万瑞士法郎;  
3. 注册地址:瑞士;  
4. 经营范围:瑞士乃至欧洲范围内收购企业资产、持有和出售其他公司的股份;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32

##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 85.6%股权、收购德国 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 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5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分别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和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技术资产和样机的议案》,公司拟分别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航空发动机公司85.6%的股权、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  
本次收购不需要取得瑞士、德国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的批准,但根据中国法律规定,在完成收购Mistral Engines SA的法律手续后一个月内,公司向商务主管部门就本次收购履行备案程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2014年5月17日,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瑞士Mistral Engines SA(以下简称“MESA”)及其34名股东达成了股权转让的一致意向,公司向收购MESA 85.6%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3,131,913.44瑞士法郎,按照2014年5月19日瑞士法郎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6,124.31元,与德国籍自然人PETER CHROBAK达成一致意向,公司拟收购PETER CHROBAK作为唯一所有的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的全部技术资产和样机(包括全部数据、双旋翼直升机数据一套),收购后公司成为上述资产的所有者,三种设计原型的飞机一所有者,本次交易总金额为2,520,000欧元,按照2014年5月19日欧元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3,164.00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  
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分别收购欧洲通用航空发动机公司和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技术资产和样机的议案》,收购瑞士Mistral Engines SA航空发动机公司85.6%股权的事项由公司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伊立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立浦国际”)在瑞士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AeroStry Rotary Srl(以下简称“ASR”)执行,收购完成后,ASR将持有MESA 85.6%的股权;收购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的事项由伊立浦国际执行。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设立情况  
2013年11月28日,伊立浦国际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在瑞士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4年2月6日在瑞士注册成立了AeroStry Rotary Srl。  
(二)基本概况  
1. 公司名称:AeroStry Rotary Srl;  
2. 注册资本:2万瑞士法郎;  
3. 注册地址:瑞士;  
4. 经营范围:瑞士乃至欧洲范围内收购企业资产、持有和出售其他公司的股份;

证券代码:002478 股票简称:常宝股份 编号:2014-016

##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 会议日期:2013年5月19日(星期一)10:00  
2. 会议地点:公司董事会议室  
3.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曹贤先生  
4. 会议地点:公司科技楼四楼会议室(常州市隆盛东路558号)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19日10:00时在常州科技楼四楼会议室(常州市隆盛东路558号)采用现场和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257,831,6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4.4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贤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旁听法律顾问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7项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257,831,670股,同意257,831,6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审议通过。  
2. 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257,831,670股,同意257,831,6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审议通过。  
3. 审议《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257,831,670股,同意257,831,6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审议通过。  
4. 审议《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257,831,670股,同意257,831,6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审议通过。  
5.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该议案总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257,831,670股,同意257,831,6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2

##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长春春晓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长春春晓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春晓”)之全部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5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09]及《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2014-014])。  
二、进展内容  
(一)2014年5月16日长春春晓分别收到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汽车核变通内字[2014]第1400178275号)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核准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伊立浦国际	货币	瑞士法郎 20,000	瑞士法郎 20,000	100%
三、交易对手方介绍					
1.收购瑞士MESA85.6%股权事项					
本次收购收购事项涉及MESA34位股东(以下简称为“出售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出售的登记股权(份)		
姓名	出资额				
AVMIL S.A.	40,447,350				
SCHNEIDER	692,000				
SARASIN	634,008				
GANZ	600,000				
LITSCH	527,006				
KEUR	421,973				
FUSILLER	350,000				
BAOUDU	296,888				
FREDEJ	300,000				
DE WECK	188,978				
DALE KOLB	250,000				
HERZOG	250,000				
WULLMAN	155,000				
GERBIG	83,500				
FELLER	80,000				
ANDERSON	77,629				
GREUTMANN	75,955				
BRUSCHWITZER	60,000				
DEHEL	50,000				
SCHUMACHER	33,399				
FLITSCH-SHENK	30,000				
WASSERMANN	25,000				
STRECKEISEN	25,000				
HERTIG	20,000				
BEHINDA	20,000				
GRANWEHR	15,000				
SCHIEDDEGGER	15,000				
BENZ	10.639				
HESSE	8.865				
ALPHA MEDIA	7.000				
合计	51,681,740				

上述交易对手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收购德国SKYTRAC/SKY 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事项  
PETER CHROBAK,男,德国国籍,护照号:GW/CWCH7J,PETER CHROBAK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姓名	登记股权(份)	比例
AVMIL S.A.	40,447,350	67.0293%
HANSEB	3,006,066	4.9016%
HANSEB	2,499,366	4.1239%
HERMANN	2,493,470	4.1232%
GEJES	1,292,511	2.1419%
BELECOM	1,145,699	1.8796%
AIMO S.A.	1,000,000	1.6372%
WILD	700,000	1.1609%
SCHNEIDER	692,000	1.1488%
SARASIN	634,008	1.0976%
GANZ	600,000	0.9943%
LITSCH	527,006	0.8734%
DE HAEMY	500,000	0.8286%
OTTO	500,000	0.8286%
KOLB	421,973	0.6993%
FUSILLER	395,145	0.6548%
BAOUDU	316,888	0.5253%
FREDEJ	300,000	0.4972%
DE WECK	298,978	0.4789%
DALE KOLB	250,000	0.4143%
WULLMAN	250,000	0.4143%
HERZOG	250,000	0.2569%
GUT	135,052	0.2238%
VOGEL	125,000	0.2071%
BENZ	102,000	0.1690%
MURGELI	100,000	0.1657%
GULF GROUP	98,000	0.1624%
Keohl-Finanz Anstalt	88,600	0.1469%
GERBIG	83,500	0.1384%
FELLER	80,000	0.1326%
ANDERSON	77,629	0.1286%
GREUTMANN	75,955	0.1259%
MALZIOK	70,000	0.1169%
HOPF	67,516	0.1199%
FALLETTI	62,000	0.1029%
BRUSCHWITZER	60,000	0.0994%
PFISTER	50,000	0.0829%
DEHEL	50,000	0.0829%
SCHAIB	50,000	0.0746%
GAMUR	43,885	0.0727%
BURCHARDT	40,192	0.0666%
GROBTHART	40,189	0.0666%
BAKER	37,391	0.0620%
SCHUMACHER	33,399	0.0562%
FLITSCH-SHENK	30,000	0.0497%
ESSINGER	28,740	0.0476%
WASSERMANN	25,000	0.0414%
SCHOLER	25,000	0.0414%
STRECKEISEN	25,000	0.0414%
HERTIG	20,000	0.0331%
BEHINDA	20,000	0.0331%
MCSANAL SA	18,437	0.0306%
Behelva Asset Management AG	17,732	0.0294%
MILHAUD	17,006	0.0282%
MIZKA	16,700	0.0277%
GRANWEHR	15,000	0.0249%
SCHIEDDEGGER	15,000	0.0249%
HAEDLER	14,300	0.0237%
MITERA FAS	14,000	0.0232%
PANOS	12,057	0.0200%

2.交易标的股权结构  
(一)收购瑞士MESA85.6%股权事项  
1. 合同生效要件  
(1)MESA现有的核心技术团队重新签订至两年期间的劳动合同;  
(2)公司的董事会(股东会)通过;  
(3)与中国相关政府的备案及批准。  
2. 交易金额  
(1)股权转让款总额为3,131,913.44瑞士法郎,按照2014年5月19日瑞士法郎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886,124.31元,每股0.06066瑞士法郎,每股折合人民币0.4235元;  
(2)附加MESA引擎获得FAA或EASA的认证,则应向出售股东额外支付603,428.05瑞士法郎;且  
3. 如果能在2025年1月31日以前产生任何新增销售收入,则应向出售股东支付金额相当于商业销售收入的10%,但最高不超过3,085,931.00欧元作为上限。  
二、交易背景  
(一)一次性支付交易总金额,支付至双方为本次收购于瑞士公证处所设立的监管账户;  
(二)股权转让完成后,监管账户应向交易总金额的75%支付至转让方指定账户;将剩余25%支付至双方为本次收购所设立的共管账户;  
(三)本次收购完成日后的18个月内,共管账户应向交易总金额的25%及其相应利息全部支付至转让方指定账户。  
4. 主要人员安排  
根据MESA现有核心技术团队的激励政策将在其新劳动合同的第二年年终考核,奖金相当于所约定提供6个月工资的总额。  
(二)收购德国(SkyTRAC/SkyRIDER共轴双旋翼直升机项目技术资产和样机事项)  
1. 合同生效要件  
(1)资产包构成及交付给买方并由买方签字确认;  
(2)买方承诺并保证卖方为标的资产包的唯一法定所有者并对该资产包拥有完全处置权,并承担买方对发生买方直接责任资产包之日起两年内受到的所有来自第三方的关于资产包的诉讼所产生的损失;  
(3)无相关法律诉讼等禁止交易完成。  
2. 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成交价格为2,520,000欧元,按照2014年5月19日欧元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21,283,164.00元。  
3. 支付方式  
一次性支付交易总金额,其中在2014年5月21日前支付2,520,000欧元支付给买方指定银行账户。  
(三)本次收购,公司将自有资金出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按照正常商业交易情况及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  
1. 行业发展的需要  
航空产业特点是研发投入大、时间跨度长,适航取证复杂,后期收益高且稳定,与大多数高科技产业一样,目前主要的通用航空研发制造企业大多分布在英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地区,这些优秀的企业掌握大量核心技术,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通用航空产业在中国经历了几十年的发展,具备了良好的产业基础,特别是近几年已经进入快速发展通道,但还不能满足社会经济的实际发展需求,整个通用航空市场的成熟度需要进一步提高,尤其在体现民营资本企业,企业经营规模较小,相对分散,核心业务主要集中在通用航空产业链附加值高的下游,为此,收购并是我国通用航空产业实现全球资源整合优化发展的主要阶段和方向。  
2. 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  
公司于2013年8月提出了通用航空业务未来5年的发展战略规划目标,计划从2014年开始的三年内,实施并完成全球化的战略布局,成为新一代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无人机的全球制造商。  
根据自2008年以来全球经济下行和复苏的周期,寻找收购估值合理甚至严重低估的优质通航资产,利用海外成熟先进目标企业的最佳技术和丰富的并购渠道国外先进技术,提高自主研发水平和管理能力,利用海外先进的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完成全球化布局,以提高在通用航空领域的整体竞争力。  
(二)存在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随着通用航空产业的发展,行业内的竞争将会加剧。通用航空市场的政策支持和良好前景可能吸引更多的国内外企业进入通用航空行业,行业竞争的加剧可能会导致市场供需失衡,服务价格随市场波动。如公司未能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将面临市场开拓难度加大的风险,同时,国内外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可能会对影响公司的产品需求,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量。  
2. 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通用航空业务的发展,经营规模亦将不断发展扩大,业务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等公司治理方面的风险因素也会不断显现,公司将面临组织模式调整、管理制度完善、管理人员能力提升等方面。  
3. 人才风险  
随着业务的拓展,对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需求越来越大,如果在对人才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等方面的措施不能快速有效,将会影响到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存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通过持续的市场推广、科学决策管理以及广泛吸引和培育人才等方面针对性措施进行防范,固化直至消除或降低的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是公司实现“新一代共轴双旋翼直升机、无人机的全球制造商”战略目标的关键步骤,上述收购的完成,公司不仅拥有了产品在美国国家适航取证的历史沿革,而且直接拥有了共轴双旋翼直升机及航空发动机的核心技术资产,以及掌握这些尖端航空技术的技术团队骨干,产品在满足公司自身体系配套需求的同时,也可以直接投入全球通用航空整机市场。  
公司将可以以高技术起点快速发展,结合现有的专家团队和已有成果,使得公司能迅速在产业链关键环节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4

##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日期:2014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9日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18日—2014年5月19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至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8日15:00至2014年5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的时间为:2014年5月13日至2014年5月16日期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金百合酒店会议室。  
3. 会议召集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曹贤先生。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曹贤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总计3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3,769,9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775%。没有股东委托投票。  
2.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代表股份总数87,884,415股,其中有2位股东回避表决,现场参会股东及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83,927,9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700%。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842,0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675%。  
4. 公司独立董事曹贤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收购的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6. 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名,董董先生为本次股权转让的激励对象,其持有的9,956,510股以下项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数不计入该等议案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与其余股东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次会议的逐项表决结果为:  
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2.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与其他事项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3. 激励计划的财务测算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4. 公司独立董事曹贤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收购的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5.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6.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7.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8.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9.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10.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11.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12.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97.8611%;反对:435,67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80%;弃权:1,398,84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09%。  
13.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